



宝鸡市审计局

审计结果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

(总第 328 号)

宝鸡市审计局关于原宝鸡国启为民食品 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资产负债损益 情况的审计结果公告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八日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第四十条的规定，2022 年 6 月中旬至 8 月底，宝鸡市审计局对原宝鸡国启为民食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资产负债损益情况进行了审计，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 企业基本情况

原宝鸡国启为民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启为民公司）是市国资委投资的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 1639.79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忍宏。2020 年 12 月国启为民公司由原市食品总公司改制更名，与所属单位市肉联厂长期实行厂司合一管理，一套班子、两块牌子。公司制改制后，运营管理模式为党委领导下的董事会、经理层、监事会和职代会组成的“三会一层”组织治理结构，内设党政工办公室、计划财务办公室、资产管理科、业绩考核科、内审科和企业改革发展办公室六个职能科室。2021 年末在职职工 53 人，离退休职工 376 人。公司下设全资子公司宝鸡市品鲜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品鲜商贸公司），注册资本

20 万元。

2022 年 6 月，国启为民公司更名为宝鸡国启为民仓储物流有限公司，现以对外出租房屋及仓储冷库为主营业务。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享受小规模纳税人土地使用税、房产税等减税政策。

（二）2021 年末资产负债情况

2021 年合并报表反映：资产 3116.80 万元，负债 1457.40 万元，所有者权益 1659.40 万元。

（三）2021 年损益情况

2021 年合并报表反映：营业总收入 980.42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 420.86 万元，税金及附加 34.56 万元，三项费用 405.98 万元，利润总额 19.85 万元，所得税费用 6.06 万元，净利润 13.79 万元。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资产负债损益不实

1. 2021 年国启为民公司将已收取但尚未开票的 54.68 万元仓储费收入挂往来项下，未按规定确认当年收入，造成负债虚增、利润虚减。

2. 2021 年国启为民公司将收取的下年度仓储费 17.92 万元确认为当年收入，造成负债虚减、利润虚增。

3. 2021 年，国启为民公司多计提折旧 0.93 万元，造成资产、利润虚减 0.93 万元。

4. 品鲜商贸公司将以前年度收取的货款挂往来项下，未按规定确认收入、结转成本，造成负债虚增 0.73 万元、资产虚增 0.19 万元，利润虚减 0.53 万元。

5. 应收款长期挂账形成潜亏 554.19 万元。

(二) 少计缴各项税费 12.60 万元

1. 2021 年，国启为民公司违规将应纳税收入作为免税项目进行所得税纳税调整，造成少计缴企业所得税 10.17 万元。

2. 2021 年，国启为民公司保本理财产品收益未计提缴纳增值税费 0.63 万元。

3. 品鲜商贸公司代扣个人所得税 1.80 万元长期挂账未缴纳。

(三) 内控及会计基础工作方面的问题

1. 代管商品管理制度缺失。

2. 存货管理不规范。

3. 会计基础工作薄弱。

4. 大额现金支付 31.40 万元。

5. 工会账未独立建账核算。

三、审计处理情况及建议

对上述问题，市审计局已依法出具了审计报告，下达了审计决定书。对资产负债损益不实的问题，责令企业今后加强会计核算，合理准确确认收入、成本，如实反映盈亏状况，并加大对应收款项的清查核实，对已成为坏账，形成损失的应收款

项，按规定程序报批核销；对少计缴税费 12.60 万元的问题，责令企业全额向税务部门申报缴纳；对内控及会计基础工作方面存在的问题，责令企业加强内部财务审核，从严内部监管，强化会计基础工作，提高会计核算水平，严格执行现金管理相关规定，杜绝大额现金支付行为，按照规定建立工会账册，独立核算工会经费收支业务。

四、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公司领导高度重视，要求企业各部门夯实责任、加强整改，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任务。市审计局将继续跟踪企业整改情况，督促问题整改到位。